

基隆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114 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聯合遴選簡章

114 年 5 月 29 日基府教特貳字第 1140226453 號函

一、依據

- (一) 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作辦法。
- (二) 基隆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

二、目的

為強化基隆市政府教育處(以下簡稱本府)特殊教育輔導團(以下簡稱特教輔導團)各分團教學及輔導工作，公開遴選具備教學經驗與服務熱忱之優秀特殊教育人員，擔任本市特教輔導團分團輔導員(以下簡稱輔導員)，協助所屬學校，提升教學及輔導效能。

三、遴選名額

分團	錄取名額及專長需求
身心障礙教育課程分團	高國中小共 <u>19</u> 位，身心障礙特殊教育教學與課程設計及研發。
特殊教育正向行為支持分團	高國中小共 <u>11</u> 位，行為功介入方案、CW-PBIS 或多層級支援實務
學前特殊教育分團	學前特教 <u>9</u> 位，學前集中式特教班教學輔導與課程設計及研發。
資賦優異教育分團	國中小共 <u>8</u> 位，資優教育教學與課程設計及研發。

四、輔導員遴選資格及條件

- (一) 具 3 年以上教學年資之編制內正式教師。
- (二) 持有合格特殊教育教師證
- (三) 具專業知能並有熱忱意願擔任者。
- (四) 現任輔導員符合前項所定聘任資格者，經本府考核通過後，得聘兼之，免重新辦理遴選作業。

五、輔導員工作任務

- (一) 協助推動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 (二) 依任務需求進行課程規劃設計、教學輔導(教學示範、專題演講、專業社群)、特殊教育相關研究、入校諮輔、課程評鑑、諮詢服務及工作規畫等事

項。

(三)其他本府交付之相關業務事項。

六、輔導員遴選程序

(一) 輔導員之推薦及報名方式

1. 本府推薦：經當事人同意，並依符合本簡章輔導員遴選資格，就具有相關領域專業素養、團隊合作與服務熱忱等人格特質之教師逕行報名。
2. 學校推薦：學校依據基本資格初步遴選校內教學經驗豐富且具專業知能及輔導熱忱之教師，向本府報名。
3. 自我推薦：對從事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輔導及研究有興趣且符合基本資格者，經服務學校同意後，向本府報名。
4. 報名資料：
 - (1) 報名表及服務學校同意書（如附件）。
 - (2) 相關證書及佐證資料影本（例：特殊教育教師證書、學科之合格教師證書、學校聘書或列有服務年資服務證明、特殊教育相關之訓練或研習證書等）。
5.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4 日（星期五）止。
6. 請填妥報名表件後，連同相關資料影本，以郵寄、公文交換或逕送教育處特教科。

(二) 審查

1. 本府接受推薦後，邀集相關人員組成遴選小組，進行書面審查；必要時得辦理面試。
2. 推薦之人選經本府審查通過及核定後，予以聘任。

七、輔導員聘期

- (一) 錄取名單將於 114 年 7 月 31 日（星期四）前函知。
- (二) 聘期 1 年，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 聘期屆滿前，得由本府組成考核小組辦理考核，考核通過者始得續聘兼之。
- (三) 輔導員於任期間，有違反法令、重大缺失或不適任情形者，得終止聘任或另行改派，不受任期之限制。

八、輔導員之權利及義務

(一) 權利：以部分時間或全部時間擔任輔導員。以部分時間擔任者，每週減授基本授課節數二節；以全部時間擔任者，減授全部基本授課節數。

(二) 義務

- 1.經聘任後，應依所參加分團專業所需而辦理之培訓，或本府規劃主辦之培訓。
- 2.應出席所指派之相關團務、聯繫、訪視會議，或其他事項。
- 3.應遵守保密義務，對於個人資料或機密案件均不得洩漏。

九、輔導員之獎勵

經本府考核小組，依所訂考核指標予以考核後，結果為優良者，獎勵如下：

- (一) 各該年度考核成績優良者，核敘嘉獎或記功。
- (二) 三年內有二次考核成績優良，並獲記功者，由本府安排外埠學校或機構進行參訪。

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依本府公告之相關事項辦理。

基隆市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輔導團各分團輔導員遴選報名表

參與遴選之分團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教育課程分團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特殊教育分團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正向行為支持分團 <input type="checkbox"/> 資賦優異教育分團			
(請浮貼 2 吋照片)	姓名：中文 / 英文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現任學校：	現任職務：		
	主要任教領域／科目：	目前任教班型：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手機) (公)		
學 歷 (畢業系／所)		最近 3 年 成績考 核	110 學年度 _____ 等	
服務年資			111 學年度 _____ 等	
兼任行政			112 學年度 _____ 等	
曾任輔導員經歷	本市國教輔導團	年	教學 專長 或 其他領 域專長	1 .
	本市特教輔導團	年		2 .
	外縣市輔導團	年		3 .
相關證書 證明或證照				
特殊教育相關 之訓練或研習				
個人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示範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協調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設計 <input type="checkbox"/> 個案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宣導講解 <input type="checkbox"/> 情緒行為問題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簡述個人 教學理念、 創新表現、 及推廣分享		
推薦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本府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推薦	推薦理由		

教師簽章

單位主管核章

校長核章

基隆市特殊教育輔導團分團 114 學年度遴選輔導員
服務學校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_____老師參與本市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輔導團(_____ 分團) 部分時間擔任輔導員遴選，若通過遴選，同意其擔任兼任輔導員

此 致

基隆市特殊教育輔導團(_____ 分團)

基隆市 _____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

校長

〈簽章〉

此〈簽章〉處得由 113 學年度服務學校校長「親筆簽名」或「蓋 113 學年度校長職名章」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